w 页码, 1/3(W)

监管对象信息						
名称:	上海博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	监管对象类型:	企业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客体唯一 编码:	91310108552931057L	设备编码/生产许可证编号/注册证编号:	310108000469404			
行政相对人性质:	法人	行政相对人:	上海博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			
行政相对人证件类型: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	行政相对人证件编 码:	91310108552931057L			
联系电话:	56656678	抽查状态:	己抽查			
住所:	万荣路1188弄8号109室					
检查信息						
检查方式:	▼ 实地检查					
附件上传:						
检查结果:	□ 通过登记的住所(经营场	あ所)无法联系 □ 不予配-	合检查情节严重			
取得材料清单:	□ 营业执照 □ 会计报表 □ 审计报告 □ 验资报告 □ 行政许可证件 □ 行政处罚决定书 □ 公司章程 □ 场地使用证明 □ 其他 (其他材料:)					
备注:						
□ 责令限期履行公示义务 □ 住所或经营场所无法取得联系 □ 第三方审计、验资、咨询 □ 未经第三方审计、验资、咨询 □ 其他专业结论						
市场监管						
检查项目 检查子	项 检查内容	\$	检查结果			
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: 是						

页码, 2/3(W) W

企业标准是否依照《标准化法》规

定进行编号:

企业标准技术要求是否等于或高于

强制性国家标准的相关技术要求 是

企业是否依照《标准化法》规定公

开其执行的标准:

市场类标准监督 企业标准自我声 自我声明公开的企业标准,是否公

检查

明监督检查 开产品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 是

性能指标:

是否可以做到《上海市标准化条

例》规定,提供相关检测报告、认 是

证证书等验证信息:

其他需要检查的内容: 无

未发现问题

检查结果:

检查日期: 2020-09-16

检查人员: 马晓宇, 孙灏

办理信息

流程环节	经办结果	经办意见	经办人员	经办机关(部门)	办理时间
录入	报复核		74、現在	大宁路市场监管所(大宁路市	2020 00 20 15.51
			孙灏	场监管所)	2020-09-30 15:51
复核 复核通过	有技艺计	复核通过并对外		大宁路市场监管所(大宁路市	2000 00 00 15 55
	公示	场监管所)	2020-09-30 15:55		

关闭

w 页码, 3/3(W)